

证券代码：873495

证券简称：思创科技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8,000,000.00	16,301,204.28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预计采购量增加。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30,000,000.00	15,438,710.88	根据目前业务规划，未来交易规模或将增加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无	0.00	0.00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无	0.00	0.00	-
其他	租赁	1,200,000.00	686,714.99	新增租赁合同
合计	-	59,200,000.00	32,426,630.15	-

(二) 基本情况

1.广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广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公交集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覃海宁。

注册资本：441,392.0606 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黄埔大道东路 971 号自编三栋。

经营范围：公共电汽车客运；公路旅客运输；道路货物运输；酒店住宿服务（旅业）；呼叫中心；汽车修理与维护；水路旅客运输；客运汽车站；中餐服务；汽车驾驶员培训；货运站服务；出租车客运；公交站场管理；行李包裹寄存服务；装卸搬运；道路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运代理；联合运输代理服务；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石油制品批发（成品油、危险化学品除外）；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汽车销售；软件批发；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工艺美术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软件零售；电子产品批发；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工艺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智能机器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企业自有资金投资；软件服务；广告业；汽车租赁；仓储咨询服务；经营管理路桥电子收费系统；为电动汽车提供电池充电服务；充电桩设施安装、管理；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水上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化工产品零售（危险化学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零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摩托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建材、装饰材料批发；停车场经营；交通运输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汽车零售。

（2）关联关系

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3）交易内容

2025 年公司拟与广州公交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销售产品、软件、服务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00 元；与广州公交集团及其下属企业、非法人事业单位发生采购原材料、采购服务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 元。

2.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电气”）。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丽娜。

注册资本：35,168.6984 万元。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云正大道 1112 号。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风机、风扇制造；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风机、风扇销售；显示器件制造；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五金产品零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汽车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自动售货机销售；电池销售；金属结构制造；消防器材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通用设备修理；日用杂品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汽车新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电车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机制造停车场服务；道路机动车辆生产；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消毒器械生产；消毒器械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餐饮服务。

(2) 关联关系

公司持股 10%以上的股东。

(3) 交易内容

2025 年公司拟与通达电气及其下属企业发生采购原材料、采购服务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500,000.00 元。与通达电气及其下属企业发生销售产品、软件、服务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 元。发生关联租赁金

额不超过 1,200,000.00 元。

3.广州市公共交通数据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广州市公共交通数据管理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据中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兵。

注册资本：11,549.78 万元。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东路 108 号东座 1002 室。

经营范围：包括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外包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咨询策划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集成电路设计；电子产品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物业管理；餐饮管理。

（2）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3）交易内容

2025 年公司拟与广州市公共交通数据管理中心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采购原材料、采购服务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0 元。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

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佳铨、梁家颀、陈壮育、聂毅军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因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未能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张洪榕、吴淑妃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因参与表决的监事人数未能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将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框架协议，并保证关联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价格不偏离第三方价格。执行市场价格时，双方可随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价格是公允的，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对 2025 年度内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上述预计金额。在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及签署书面合同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1. 《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7 日